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函

地址：106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 11 樓

承辦人：賴長鍊

電話：(02)6631-6720

傳真：(02)6631-6788

E-mail: thorlai@iii.org.tw

3104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1 館 1246 室

受文者：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24 日

發文字號：資數字第 112000029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無

附件：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_112 年一般企業申請須知

主旨：檢送經濟部工業局主辦，本會執行之本(112)年「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一般企業申請須知暨徵件訊息，詳如說明，敬邀貴單位協助發送訊息予相關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計畫將透過與產、學、研或公協會等合作，引導產業就衛星地面終端、太空（衛星）相關研發產品提出專題，推動國內大專校院在學生及應屆畢業生參與產業研發解題，居間協助產業媒合、養成太空菁英具技術知識與研發解題實務能力，並規劃系列技術工作坊、國際培育營為先修課程，加速太空人才養成。本年度計畫期程自核定後，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歡迎有意申請計畫之企業(國內依法登記之公司)踴躍提件申請。
- 二、本計畫申請詳情與方式，請參閱附件「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一般企業申請須知，並於 112 年 3 月 28 日(二)前，完成線上(報名網址：<https://www.satcom.org.tw/zh-tw>)填報申請資料，並備齊紙本資料郵寄申請(收件地址：106 臺北市信義路 3 段 153 號 9 樓)。
- 三、計畫相關內容詢問請洽服務專線：(02)6631-6666 轉 6720。

正本：台灣太空產業發展協會、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中華民國太空科學學會、社團法人臺灣太空科技學會、中國造船暨輪機工程師學會、臺灣天線工程師學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資通產業標準協會、台灣車聯網產業協會、高雄市數位產業發展協會、台灣通訊學會、台灣智慧城市發展協會、台灣電子設備協會、SEMI 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台灣智慧物聯資訊發展協會、亞洲物聯網聯盟、中華亞太智慧物聯發展協會、台灣中部科學園區產學訓協會、臺灣電磁產學聯盟、高雄軟體園區、中華民國軟體自由協會、中華民國資訊安全學會、台灣資訊安全協會、台灣數位安全聯盟、台灣新竹科學園區產學訓協會、台中市工業會、彰化縣工業會、台灣人工智慧晶片聯盟、台灣區電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台灣雲端物聯網產業協會、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財團法人台灣電信協會、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中國電機工程學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機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智慧運輸協會、台北市工業會、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化學工程協會、台灣加工出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台灣物聯網產業技術協會、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氣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線電纜工業同業公會、台灣軟體工程學會、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台灣電路板協會、台灣數位匯流發展協會、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桃園市工業會、高雄市工業會、新北市工業會、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臺灣省工業會、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

財團資訊工業策進會 法人



經濟部工業局
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
一般企業

112 年度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  經濟部工業局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目錄

一、計畫說明	1
二、執行期間	1
三、申請資格	1
四、推動對象	2
五、作業流程	2
六、申請作業	2
七、評估作業	3
八、太空菁英甄選作業	4
九、配合事項	4
十、重要時程	7
十一、聯絡窗口	8
附件一、企業申請表	9
附件二、研發解題終止申請表	12
附件三、太空菁英遞補申請表	13
附件四、經費累計表	14
附件五、解題津貼請領清冊	15
附件六、申請資料郵寄信封格式	16

一、計畫說明

本計畫透過與產、學、研或公協會等合作，引導產業就衛星地面終端、太空（衛星）相關研發產品提出專題，推動國內大專校院在學生及應屆畢業生參與產業研發解題，居間協助產業媒合、養成太空菁英具技術知識與研發解題實務能力，並規劃系列技術工作坊、國際培育營為先修課程，加速太空人才養成。參考領域包括：

(一) **關鍵零組件**：如高頻/高速基板（基材）、基頻晶片、波束成形晶片、射頻（如微波/毫米波）相關材料/元件與模組、構裝/製程材料、天線單元材料等。

(二) **次系統**：如天線次系統及室內外設備連結次系統。

1. 天線次系統：如相位陣列天線（如液晶天線等）、碟型天線、多輸入多輸出系統、天線封裝/模組技術、天線控制單元等。

2. 室內外設備連結次系統：如連接器、電源供應器、路由器/數據機等。

(三) **系統整合終端**：如用戶終端、地面接收站、衛星遙傳追蹤指令站等。

(四) **其他**：如衛星本體元件、衛星地面設備檢測及創新應用（如家用、車用、航空、海事或其他衛星相關服務）等。

二、執行期間

研發解題推動期程：自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

三、申請資格

凡中華民國境內能提供衛星地面終端、太空（衛星）研發專題實作機會者，得申請為本計畫之實作企業。

(一) 須為國內依法登記之公司。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符合申請資格：

1. 屬銀行拒絕往來戶。

2. 於 5 年內曾有執行政府科技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者。

3. 有因執行政府科技計畫受停權處分，且其期間尚未屆滿情事。

4. 於 3 年內有欠繳應納稅捐情事。
5. 最近 3 年有嚴重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律。
6. 最近 3 年內曾因侵害智慧財產權而被判處徒刑或罰金。

四、推動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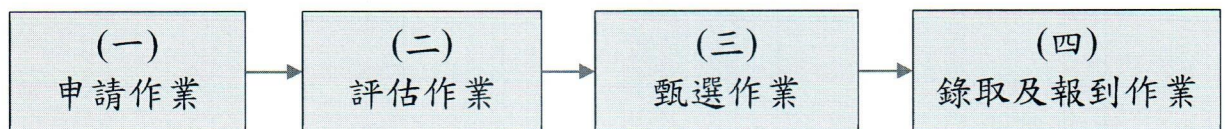
具備中華民國籍，大三(含)之學士及碩士級以上在學或應屆畢業生，包含：

- (一) 在學一般生：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仍須就讀於我國大專校院、不限科系之大三以上學士、碩士及博士在學生(不含在職生)。
- (二) 應屆畢業生：111 學年度畢業，且需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畢業證書者(男性須為役畢或符合免役資格)，不含在職生。

五、作業流程

企業須依以下流程協助本計畫推動相關作業：

- (一) 申請作業：推動企業提出太空相關領域研發解題之人才需求；
- (二) 評估作業：由本計畫籌組審查委員會，評估及核定企業所提出之研發專題及員額數；
- (三) 甄選作業：企業依太空菁英所投遞之履歷資料，媒合甄選適合的人才；
- (四) 錄取及報到作業：企業提交錄取名單並通知太空菁英完成報到手續。



六、申請作業

由企業統籌單一窗口，彙整內部單位或附屬機構提出企業太空研發專題與員額需求。

(一) 申請員額

依企業需求申請太空相關研發專題，惟單一研發專題可申請太空菁英員額數至多 7 名。

(二) 申請方式

線上填報申請資料，並備齊紙本資料郵寄申請。

1. 線上填報申請資料：

- 企業逕洽計畫聯絡人進行企業帳號設定，並上網填報及上傳應備申請資料。
- 申請網址：<https://www.satcom.org.tw/zh-tw>。

2. 紙本資料郵寄：

- 企業檢附應備申請資料，於**112年3月28日(二)**前郵寄(以郵戳為憑)或送達「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執行團隊」(以下簡稱計畫執行團隊)，收件地址：106 臺北市信義路3段153號9樓。
- 紙本資料應與線上填報資料相符，並加蓋公司大小章。逾時、資料不全或資格不符者，均不予受理。

(三) 應備申請資料

1. 「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企業申請表一份：

2.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一份：

申請企業不含本國設立及外國營利事業在臺設立之分公司，且均不得為陸資投資企業(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布之最新陸資來臺投資事業名錄)。

(註：可至經濟部商業司公司登記資料網站查詢下載，網址：
<https://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

3. 近期營利事業所得稅完稅證明或近期營業稅完稅證明文件一份。

4. 近一年內金融機構無退票記錄證明文件一份。

七、評估作業

本計畫將籌組審查委員會，針對企業提出之研發專題及員額數進行評估並核給員額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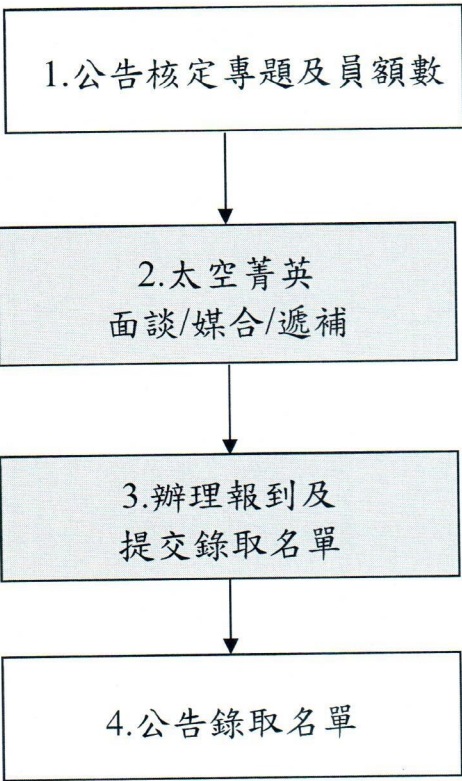
(一) 評估重點：

1. 企業太空研發解題內容與太空領域的扣合度(50%)。
2. 職務、實作方向與太空研發解題內容之相關性(50%)。

(二) 結果公告

預計 112 年 4 月底前，於本計畫網站（<http://www.satcom.org.tw/>，預計 3 月下旬上線）公告核定企業研發專題及太空菁英員額數，並由本計畫執行團隊通知企業。

八、太空菁英甄選作業

甄選流程	流程說明
 <pre>graph TD; A[1.公告核定專題及員額數] --> B[2.太空菁英 面談/媒合/遞補]; B --> C[3.辦理報到及 提交錄取名單]; C --> D[4.公告錄取名單];</pre>	1. 112 年 4 月底前，公告企業核定專題及員額數。 2. 112 年 5 月 12 日~112 年 6 月 19 日由企業履歷媒合、太空菁英主動應徵職缺；企業、大專校院學生進行面談及媒合。 3. 112 年 6 月 26 日前，由企業通知太空菁英完成報到相關手續，並提交錄取名單。 4. 112 年 6 月底前，本計畫網站（網址：https://www.satcom.org.tw/，預計 3 月下旬上線）公告錄取名單。

※以上為暫定時程，屆時將依實際情況調整。

九、配合事項

(一) 太空菁英甄選作業

1. 企業針對每一太空研發專題至少須指派 1 名公司員工為指導業師，協助甄選作業以及後續研發解題的指導。
2. 參與太空菁英甄選作業，如參與人才媒合及面談、提交錄取名單、參與本計畫期末研發解題發表暨媒合交流活動或各項活動等。
3. 通知太空菁英完成報到相關手續，並通知本計畫執行團隊報到進度。

(二) 企業研發解題

1. 於執行期間輔導每位太空菁英進行太空研發解題及協助安排任務，並推動太空菁英參與計畫之學習活動，如技術工作坊等。
2. 太空菁英之研發解題總時數至少須達 200 小時，全程（3 個月）的每個月都需有研習時數，並須上 TMS 訓練管理系統填報每個月的研發解題實作內容、學習活動或輔導紀錄。
3. 本計畫將於期末辦理研發解題發表暨媒合交流活動，企業須推薦太空菁英進行研發解題發表，並藉此展示各項解題成果，做為公司行銷與曝光之管道。

(三) 終止作業

1. 太空菁英得因不可抗力之因素，並提出相關證明（如診斷書等資料），向企業申請研發解題終止，無須償還已請領之解題津貼，但涉及後項規定除外。
2. 太空菁英有以下情形將予以終止合約：
 - (1) 個人報名及履歷資料填寫不實者，須繳回已請領之津貼予公司，並不得再申請本計畫。
 - (2) 因太空菁英適應不佳，由企業向本計畫提出研發解題終止申請並核准者。
3. 承上述情形者，統一由企業向計畫執行單位提出研發解題終止申請。於終止後七個工作天前提交「**研發解題終止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二）。
4. 太空菁英解題津貼，計算至終止當日止，並依研發解題時數比例核撥。
5. 若太空菁英研發解題終止，企業得申請遞補員額：
 - (1) 企業須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含）提出申請，且遞補順序以備取生為優先。
 - (2) 若企業備取名單不符合專題需求，遞補範圍可擴大至受大學校院推薦之學生（格式如附件三-**太空菁英遞補申請表**）。
 - (3) 上述遞補申請需經計畫團隊審核，且基於解題津貼不重複核給之原則，將銜接原研發解題時數計算，研發解題期間前後不得重疊。

6. 若放棄遞補，企業已請領之解題津貼將於尾款撥款時扣除或結餘款繳回。

(四) 解題津貼

企業錄取之太空菁英自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共 3 個月整），研發解題總時數至少須達 200 小時，全程（3 個月）的每個月都需有研發解題時數。本計畫給付每人總津貼，學士級為總津貼新臺幣 36,000 元整；碩士級以上（含博士）總津貼新臺幣 60,000 元整，其他相關薪資福利由企業自行與所錄取的太空菁英議定之。

解題津貼編列於「直接費用」項下

項目	碩士級以上（含博士） （每人總津貼）	學士級 （每人總津貼）
解題津貼	60,000 元	36,000 元

註：(1) 參考經濟部工業局「5G+產業新星揚帆啟航計畫」112 年「企業申請須知」和 112 年「大專校院產業新星選送及專題輔導申請須知」。

- (2) 保險費：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之雇主應負擔部分，費用編列基準依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規定辦理。

(五) 計畫經費編列與請領原則

1. 編列原則：

- (1) 配合政府計畫規範，本計畫採服務成本加公費法編列經費。
- (2) 本計畫編列項目包含：直接費用（解題津貼/未稅）、公費（直接費用*3%）與營業稅三項，並依實際參與研發解題人數核算。

2. 解題津貼請領：

依照實際錄取太空菁英人數簽約，並分 2 期款撥付。

- (1) 第 1 期款占計畫經費 50%，於簽約後並檢附發票（含稅）撥付。
- (2) 第 2 期款（尾款）占計畫經費 50%，尾款按實際支用金額結算並提供經費累計表及解題津貼請領清冊，經驗收核可後，憑企業開立之發票（含稅）撥付。

3. 企業需設立專帳記載各項收支。計畫經費應直接入帳於企業之專帳帳戶，不得委由第三人代為收受。
4. 企業應配合本計畫會計查帳作業，於指定時間繳交相關會計查核資料，如因會計查核資料不齊或違反經濟部報核規定，企業需無條件繳回政府款項，若經查證屬重大缺失者，3 年內不得再申請本計畫。
5. 計畫經費之結餘及扣稅前孳息毛額均須繳回國庫。
6. 如有立法院審議預算之特殊原因，得逕行通知調整計畫經費之撥付。

(六) 媒合與就業追蹤調查

須配合本計畫執行結訓太空菁英之流向追蹤調查作業至少 2 年。

十、重要時程

作業項目	預計時程
企業申請截止日	112年3月28日（二）
企業專題及員額核定結果公告	112年4月底前
太空菁英申請截止日	112年5月8日（一）
各校確認太空菁英推薦名單	112年5月9日（二） ~112年5月11日（四）
面談/媒合/遞補作業	112年5月12日（五） ~112年6月19日（一）
企業通知太空菁英完成報到及提交錄取名單	112年6月26日（一）
公告錄取名單	112年6月底前
太空菁英研發解題期間	112年7~9月
第一期解題津貼申請	簽約後30天內
研發解題發表暨媒合交流活動	112年11~12月
第二期解題津貼申請（結案作業）	112年11月底前

十一、聯絡窗口

主辦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執行單位（計畫執行團隊）：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計畫聯絡人：賴先生（聯絡電話：(02) 6631-6720；Email：thorlai@iii.org.tw）

計畫網站：<http://www.satcom.org.tw/>（預計 3 月下旬上線）

附件一、企業申請表

參考格式

(請至報名網站撰寫填報，列印後併同「應備申請資料」送出)

第一部分 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登記地址					
設立登記日期		統一編號			
企業代表人		國內研發人數			
企業網址					
解題推動期程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				
提案負責人		聯絡電話	()	Email	
		行動電話	()		
		通訊地址			
提案聯絡人 (單一統籌窗口)		聯絡電話	()	Email	
		行動電話	()		
		通訊地址			

公司印鑑：

負責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太空菁英研發解題與員額申請表

(合計申請解題：共____項，共計____人)

優先 順序	太空菁英研發解題		申請員額			
	專題名稱	解題領域 (單選)	員額數	職務說明	研習地點 (可複選)	指導業師 (姓名/職稱/專 長/E-mail)
1	範例： 地面站天 線追蹤技 術	☐ 關鍵零組件 ☒ 次系統：如天線及 室內外設備連結 次系統 ☐ 系統整合終端 ☐ 其他_____	太空菁 英 7 名	地面通 訊研發 工程師	臺北市 新竹市	1. 王大明/地面 通訊研發工 程師/地面通 訊研發 2.
	解題摘要 (200 字 至 600 字)	本題目標為天線系統主要負責將射頻訊號發射至衛星與接收來自衛星之射 頻訊號，天線系統主要是由天線、天線轉動機構及追蹤控制迴路等組成。 天線的選擇主要與衛星通訊架構設計有直接關係，例如使用上下鏈頻段、 接收的 G/T 值與傳送的 EIRP 值等。另外，由於低軌衛星的特性，地面站 天線必須能提供在地面站視野內半球型的通訊涵蓋範圍。因此，必須具有 提供仰角 (elevation angle) 及方位角 (azimuth angle) 之雙軸轉動機構， 才能使天線追蹤衛星。一般的天線追蹤功能又分自動追蹤 (autotrack) 與 程式追蹤 (program track) 兩種。其中自動追蹤乃是較先進的功能，即天 線能利用接受信號來自動轉動天線追蹤衛星。另外，程式追蹤則是利用已 知的衛星軌道參數 (NORAD two-line elements)，經由程式計算預估衛星位 置，以驅動天線達到追蹤衛星之目的。				

優先 順序	太空菁英研發解題		申請員額			
	專題名稱	解題領域（單選）	員額數	職務說明	研習地點 （可複選）	指導業師 （姓名/職稱/專 長/E-mail）
	範例： 衛星整合 測試	☐ 關鍵零組件 ☐ 次系統：如天線及 室內外設備連結 次系統 ☐ 系統整合終端 ☒ 其他： <u>衛星地面設 備檢測</u>	太空菁 英 5 名	衛 星 電 機 測 試 工 程 師	新北市	1. 李小華/衛星 電機測試工 程師/衛星電 機測試 2.
2	解題摘要 （200 字 至 600 字）	本題目標為在衛星系統整合與測試，以組裝測量並決定系統參數與系統功能。測試項目包括：光學校準：測量並調整置載光學儀器之位置角度、質量參數：測量系統總質量、重心位置、質量平衡、轉動慣量、靜態測試：測量系統結構在靜態壓力下之應力與應變、振動測試：測量系統在不同振動頻率下之特性、熱真空測試：測量熱真空下系統之功能、電磁干擾測試：測量系統本身與外界產生之電磁波對系統之電子儀器干擾影響、磁場測試：測量系統磁場大小與磁力儀之校驗、天線測試：測量衛星天線之接收與發射功能。經過系統整合與測試，將可確保衛星之功能，且相關數據將可提供與發射載具結合之用。				

註：若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附件二、研發解題終止申請表

112 年度「太空菁英計畫」 太空菁英研發解題終止 申請/審核表

企業名稱：○○○公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原申請通過員額數	碩/博士：○人 學士：○人	原申請通過總經費	○○元
異動後員額數	碩/博士：○人 學士：○人	異動後總經費	○○元
差異說明			

※太空菁英資料表

姓名	專題名稱	職務/工作說明	到職日	終止日	解題津貼 已請領期間	終止理由

※企業簽核

太空菁英	指導業師	單位主管/窗口	聯絡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計畫執行團隊審核

承辦人	單位主管	聯絡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附件三、太空菁英遞補申請表

112 年度「太空菁英計畫」
太空菁英遞補 申請/審核表

企業名稱：○○○公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解題：○○○

※原太空菁英基本資料：

姓名		指導業師	
聯絡電話		Email	
研發解題起始日		*研發解題終止日	

※遞補太空菁英基本資料：

姓名		指導業師	
聯絡電話		Email	
*研發解題起始日		研發解題終止日	112 年 9 月 30 日

*基於解題津貼不重複核給之原則，遞補之太空菁英研發解題期間，將銜接原研發解題時數計算，研發解題期間不得重疊。

※企業簽核

指導業師	單位主管/窗口	聯絡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計畫執行團隊審核

承辦人	單位主管	聯絡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附件四、經費累計表

112 年度「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

○○○○公司

經費累計表—服務費用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30 日

計畫名稱：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

單位：新臺幣元

服務費用	預算數	實支數	結餘款	備註
(一) 直接費用				
(二) 公費				
(三) 營業稅				
合計				

製表

主辦會計

聯絡人

機關首長

附件五、解題津貼請領清冊

112 年度「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

○○○公司

解題津貼請領清冊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30 日

序號	太空菁英姓名	身份別	核定解題津貼 (元)	實支解題津貼 (元)
1		請填列博士、碩士、學士		
2				
3				
4				
5				
6				
7				
8				
9				
10				
合計				

註 1：若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註 2：太空菁英核定解題津貼（全程 3 個月） — 博/碩士 = 60,000 元/含稅；學士 = 36,000 元/含稅

製表

主辦會計

聯絡人

機關首長

附件六、申請資料郵寄信封格式

(申請截止日期：112 年 3 月 28 日)

申請企業名稱：

地址：

聯絡人姓名/電話：

太空產業供應鏈發展推動計畫執行團隊 收

地址：106 臺北市信義路 3 段 153 號 9 樓